

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2 年“华骐-通源杯” 安徽省大学生生态环境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思政内容融入生态文明实践，推进我省生态环境行业高质量发展，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氛围，充分发挥学科竞赛在挖掘大学生创新潜力方面的优势，激发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创新习惯，提高大学生的创新实践能力，鼓励和支持更多大学生积极参与到国家生态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2 年“华骐-通源杯”安徽省大学生生态环境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安徽建筑大学

协办单位：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环境科学学会、环境污染控制与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安徽省重点实验室、安徽省生态文明研究院

1. 组织委员会

主任：

黄显怀 安徽建筑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

副主任:

张尔桂 安徽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处长

花日茂 安徽省普通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主任

俞汉青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环境工程系主任

丁仁船 安徽建筑大学教务处处长

吴祥为 安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院长

王 健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 明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谢发之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院长

委 员:

崔康平 合肥工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

石先阳 安徽大学资源与环境工程学院院长

胡好远 安徽师范大学生态与环境学院院长

刘启蒙 安徽理工大学地球与环境学院院长

钱付平 安徽工业大学能源与环境学院院长

葛立新 安徽建筑大学教务处副处长

黄 健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副院长

徐大勇 安徽工程大学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

俞志敏 合肥学院生物食品与环境学院院长

汪德进 安庆师范大学资源环境学院院长

李 峰 淮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院长

李孝良 安徽科技学院资源与环境学院院长

张广胜 皖西学院环境与旅游学院副院长

余新松 黄山学院生命与环境科学学院院长

朱双杰 滁州学院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副院长

王顺昌	淮南师范学院生物工程学院院长
张海洋	宿州学院环境与测绘工程学院院长
戚晓明	蚌埠学院土木与水利水电工程学院副院长
吴国志	池州学院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副院长
赵倩青	安徽新华学院城市建设学院执行院长
蔡建安	马鞍山学院建筑工程学院院长

2. 专家委员会

主任:

花日茂	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主任
	安徽农业大学 教授

副主任:

俞汉青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教授
崔康平	合肥工业大学 教授
石先阳	安徽大学 教授
王友保	安徽师范大学 教授
胡友彪	安徽理工大学 教授
盛广宏	安徽工业大学 教授
谢发之	安徽建筑大学 教授

委员:

吴祥为	安徽农业大学 教授
张云华	安徽农业大学 教授
唐海	安徽工程大学 教授
肖新	安庆师范大学 教授
邹海明	安徽科技学院 教授

刘 飞 淮北师范大学 教授
俞志敏 合肥学院 教授
黄 健 安徽建筑大学 教授
李卫华 安徽建筑大学 教授
杨厚云 安徽建筑大学副教授（兼专家委员会秘书）

3. 仲裁与监督委员会

主任：

戴前宏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党委书记

副主任：

王 琼 安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党委书记

张广斌 安徽建筑大学教务处副处长

连宏伟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工程师

丁 彦 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监

胡志龙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
纪委书记

4. 秘书处

秘书长：

解华明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副院长

副秘书长：

潘法康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工程系副主任

陈冰宇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工程系副主任

胡 昊 安徽建筑大学市政工程系副主任

成员：

沈少松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团委书记

王海虹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学办公室主

任

伍昌年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实验中心主任

赵 峰 安徽建筑大学水污染控制与废水资源化国家级教
学示范中心副主任

张 勇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毛 杰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胡 雪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张 萍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王翔翔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王 云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万 云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罗 涛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余 丽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王金花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教师

朱志伟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徐明露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韩三青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赵厚德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张 治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朱 迪 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辅导员

大赛秘书处设在安徽建筑大学教务处和环境与能源工程学
院教学办公室，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

二、竞赛内容和方案

（一）竞赛内容

以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为主题，围绕循环经济、固废资源化、污染防治与生态

环境修复、低碳减排等方面设计参赛作品。各高校参赛作品必须是近两年内完成的作品。比赛分新产品研发、新工艺设计(新技术、新工艺)、创意设计(含理论探索、创业规划等)三个组别进行。

(二) 竞赛方案

大赛分为初赛、复赛和决赛三个部分。

1. 初赛

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完成。

2. 复赛

由各高校在学校初赛的基础上，提交作品（作品组别由各校自定）。各高校将推荐作品的《参赛作品申报书》电子版（附件1）发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邮箱：bychen@ustc.edu.cn，标题注明：学校+作品编号。各校提交不超过8个作品，承办大赛的高校可增加推荐2个团队的作品。复赛采用线上评审方式进行，组委会将参赛作品进行分类整理，并邀请相关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定，推荐决赛作品名单。

3. 决赛

入围决赛作品需提交完整的实验报告、作品实物及实物图片(jpg格式)、答辩用PPT等(时长5分钟,报到时交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决赛采取现场封闭匿名答辩的方式,专家现场评分。根据成绩排序,产生奖项。

三、参赛作品及要求

1. 研发类作品需提交样品实物及产品研发报告,工艺设计类提交设计方案,创意类提交理论支撑或创业规划书,以参加决赛答辩。

2. 各类参赛作品均以原创性为主要标准,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民族文化传统、行业规范等要求。

3. 参赛作品应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作品制作过程应

体现出生态环境专业的专业技能、创新性和艺术性。

4. 所需物料、设备由参赛单位或者个人自行解决。鼓励利用企业现有条件进行研发。

5. 作品的保密性：参赛作品对社会公开，作品所有权属作者个人所有；需申请专利的作品建议申请专利后进行申报，费用自理。

四、时间安排

10月11日-10月28日，初赛。

10月30日前，提交《参赛作品申报书》。

11月5日-11月10日，复赛。

11月21日，决赛。

五、竞赛作品

竞赛作品包括：申报书和附件材料、展板材料、作品实物资料等。

六、竞赛规则

（一）报名资格

安徽省高等学校普通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大学生，参赛资格须由所在学校确认。

（二）报名要求

每支参赛队伍由1名指导老师和不超过5人的参赛学生组成，指导老师必须是参赛队所在学校的正式在编教师。

（三）赛前准备

报名队伍需围绕科学技术问题，组建团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比赛。

（四）比赛期间

逐步完成申报书、附件材料、展板材料、作品实物等；各参赛队伍按要求上传材料后，组织专家进行网络评审。根据网络专家评审的成绩，确定参加决赛的参赛队伍。决赛采取现场答辩方式，专家现场

评分。

本次竞赛根据复赛评审成绩前 30%进入决赛。根据现场答辩成绩排序，产生奖项。

（五）成绩公布

决赛成绩由组委会现场公布，无异议后，上报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由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发文公布获奖名单。

七、竞赛环境

初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完成。复赛采用电子材料，以邮件方式网上评审。决赛在安徽建筑大学进行，采用封闭匿名答辩的方式。

八、成绩评定

（一）评分标准

大赛评审专家委员会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参赛作品进行审查和评审，着重从选手作品的创新性、研发过程的严谨性、产品的实用性、设计方案的可行性及团队协作精神等方面进行考察和评审。具体如下：

- （1）创新点 40 分
- （2）研发（或制作）过程 20 分
- （3）作品说明 20 分
- （4）设计方案及方案的依据或试验结果 20 分

评审专家重在对整个研发（或制作）过程的评价，如工作量、技术、结果、真实性等。在所有资料中均不能出现参赛队伍信息，包括校名、队名、学生及老师等相关信息。

（二）评分方法

每个作品均由 5 位专家评审，成绩为专家的平均分。专家评审结束后，要求每位专家在成绩单签字，第一时间发到竞赛秘书处，

由秘书处存档，以备审核和查阅。

九、奖项设定

组织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参加复赛的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分别占参赛作品数的 10%、20%、30%和 40%。

获得大赛特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确定为优秀指导教师，颁发证书。

申请优秀组织奖的高校须提交初赛工作总结，组委会根据各校初赛工作组织情况评定优秀组织奖。

十、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执委会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

（一）生活条件

竞赛决赛阶段在安徽建筑大学进行，决赛承办单位将协助安排各参赛队伍入住周边宾馆、酒店。

（二）组队责任

各参赛学校负责为参加决赛的学生和教师集体购买保险，行前提醒师生注意人身、财产和交通安全。

（三）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上报大赛组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项执委会决定。事后，赛项执委会应向大赛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四）防疫措施

根据《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

案（第四版）》和安徽建筑大学防疫要求进行，详见《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决赛前两周之内发送各参赛队）。

（五）处罚措施

设立仲裁委员会，并设立投诉和撤销、奖项公示和举报制度。经查实竞赛项目有弄虚作假的，将取消原获奖项并在竞赛网络平台上公示。其余情况视情节轻重，通报各参赛高校，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十一、竞赛须知

请各参赛高校填写《2022年“华骐-通源杯”安徽省大学生生态环境创新创业大赛参赛作品申报书》（附件1）、《2022年“华骐-通源杯”安徽省大学生生态环境创新创业大赛报名汇总表》（附件2）、《2022年“华骐-通源杯”安徽省大学生生态环境创新创业大赛参会回执》（附件3），并于10月30日前发送给组委会办公室。参赛队由所在学校统一向赛会组委会报名，不接受个人报名。创作作品的选手和指导老师应在报名表中按序填写，每支参赛队选手的专业和年级不限。

本项赛事不收报名费，但作品制作费用、参赛交通食宿费用由参赛学校自理。

参加决赛的各参赛队员及指导老师（因疫情防控需要，各校领队教师1人，每件作品指导教师1人，每件作品学生2人）抵达决赛现场后，请各校学生和指导老师到指定酒店报到登记、校验信息、拷贝文件、领取材料袋及参赛证、签署承诺书等签到工作。指导老师签到时，若有本校校级或学院领导来观摩比赛，请一并签到，以便组委会尽早做出相应安排。报到后入住酒店，各校自行承担住宿费用。请各参赛高校领队和指导教师提前预定酒店。

参加决赛的各参赛团队报到时必备资料：

（1）决赛作品纸质申报书复印件5份，附件材料1份（均须匿名）；

(2) 自行制作匿名展板材料（易拉宝：80cm×180cm）；

(3) 演讲用 PPT（时长 5 分钟）。建议使用 PowerPoint 03 或 07 版本，不要使用太高版本，不要使用 WPS 格式，文件大小不超过 1G，尽量不要使用非常规字体，如必须用，请将所需字体压缩包和 PPT 同时拷贝给现场工作人员，现场测试。并说明详细情况，PPT 文件不要有特殊软件打开。

(4) 作品实物及其他需要提交材料（如有大件作品请提前沟通会务组）。

若因疫情影响导致竞赛时间或安排调整，组委会将另行通知。

十二、申诉与仲裁

对于不符合竞赛规定的事宜，有失公平的评判，以及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参赛队可提出申诉（在答辩结束后 60 分钟内提出，超过时效不予受理）。申诉时，应递交由参赛队领队签字认可的书面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实事求是的充分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或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不予受理。

竞赛秘书处严格按照赛事规程组织大赛，竞赛期间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或发生有关大赛的争议事项可申请仲裁。具体仲裁程序为：由争议方以书面形式向大赛仲裁委员会提交报告，经大赛仲裁委员会裁决后，出据仲裁决议书。该仲裁结果为最终结果。

十三、竞赛观摩

竞赛决赛阶段为封闭式答辩，不设置现场观摩区，非竞赛人员和指导教师不能进入赛场内指导。

十四、竞赛宣传

本次比赛的宣传工作由组委会秘书处负责，通过安徽建筑大学网站、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 QQ 或微信工作群等

途径进行宣传。

十五、竞赛联系方式

陈冰宇，电话：18255170891，Email: bychen@ustc.edu.cn

潘法康，电话：13855155288，Email:67681054@qq.com

胡雪，电话：18716318049，Email:huxue602@163.com

张萍，电话：13739261197，Email:zhangping0458@163.com

电话：0551-63828252

安徽省普通本科高校环境类专业合作委员会



2022年7月13日